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天河区凌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-岑村樟木山地块复建安置房及配套设施工程监理服务【JG2025-4121】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公示时间:2025年9月20日00:00至2025年9月23日00:00止。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东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附件：1. 资格审查报告（隐去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）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天华科韵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联系人:熊工

联系电话:020-80922912

投诉受理部门：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监督电话：020-85536908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166号305室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天华科韵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19日

